亭湖区2026年耕地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方案编制、前期及竣工测绘、系统备案等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甲方：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亭湖分局

合同乙方：江苏澳华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亭湖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江苏澳华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及合同价款

1.2.1 标的名称：亭湖区2026年耕地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方案编制、前期及竣工测绘、系统备案等服务项目；

1.2.2 本合同单价为：￥540元/亩（单价组成：方案编制单价 196元/亩，航飞拍照、前期及竣工测绘、系统备案单价344元/亩）。方案编制服务的最终金额按立项文件批准后，经系统备案后的面积乘以方案编制中标单价为准，航飞拍照、前期及竣工测绘服务的最终金额按验收合格后，经系统备案后的面积乘以航飞拍照、前期及竣工测绘中标单价为准。如实际工作量不超过3000亩，则按实际工作量计算总价，如实际工作量超过3000亩，仍按3000亩计算总价。

1.3 标的明细内容（标的质量）及分项价格

略，详见合同附件：《投标分项报价表》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款比例的，可作出相应调整），取得立项批复并系统备案后，经系统备案后的面积结算项目方案编制服务费用；本项目所有服务期满后，前期及竣工测绘按验收合格后，经系统备案后的面积测算总价，一次性结清所有服务费用。

1.4.2 发票开具方式：根据甲方财务规定另行约定；

1.5 甲方的义务

1.5.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向乙方提供有关的现有资料（如资料不全，乙方需自行增补齐全）。

1.5.2 应当保证乙方的工作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提供必要工作条件。

1.6 乙方的义务

1.6.1 乙方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提供项目所需服务，按项目需求及规定的内容、时间向甲方交付成果，并对提交的成果的质量负责。

1.6.2 乙方须安排项目组成员不少于 10 人，分别服务于项目区实地踏勘、民意调研、可行性研究、土地清查、方案编制、前期及竣工测绘等内容；并派驻 3 名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 1 名，技术人员 2 名）进驻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亭湖分局土地复垦（整理）中心统筹安排工作并提供内业技术支持及资料整理服务。

1.6.3 乙方交付成果文件后，按规定配合项目评审并参加相关的履约验收工作，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1.6.4 在合同履行期间和履行完后，乙方需承担获取或知悉的涉密信息的保密责任，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具体实施期限以甲方通知为准。

1.7.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7.3 交付方式：乙方必须完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甲方采购文件的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等相关要求履行合同。

1.8 履约保证金

1.8.1 乙方交纳人民币（大写）捌万壹仟圆整（¥81000.0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引用盐城信用办推行的第三方信用报告，AAA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的乙方免交履约保证金，AA 的乙方按一半金额缴纳(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本项目乙方为 AAA 供应商，免交履约保证金。**

1.8.2 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1.8.2.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乙方自愿使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

1.8.2.2 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乙方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1.8.3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1.8.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8.4.1 方式：无息退还至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1.8.4.2 时间：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

1.8.4.3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

1.8.4.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他乙方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1.8.4.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甲方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9 违约责任

1.9.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9.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9.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或者欺诈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9.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10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将争议提交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投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投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投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投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归甲方所有。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安全事故、第三方矛盾

乙方必须完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甲方采购文件的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等相关要求履行合同。乙方承担合同履行过程的安全责任等全部责任，合同履行过程，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第三方矛盾等任何问题均有乙方一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含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甲方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甲方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甲方组织的验收费用按采购文件的约定事宜承担。采购文件未约定的，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以甲方另行约定为准。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地址的，应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甲方接受的送达方式仅限为“当面交付”或“邮寄方式”）。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1式4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刘广霞

联系人：刘广霞

联系电话：0315-6880340

约定送达地址：迁城市平安路1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18703[illegible]

约定送达地址：

签订日期：2026年5月19日